

國防部永續發展目標 自願檢視報告



1 1 0 年 1 2 月

目錄

壹、前言

貳、永續發展藍圖

參、核心目標與推動
成果

肆、結語與展望

壹、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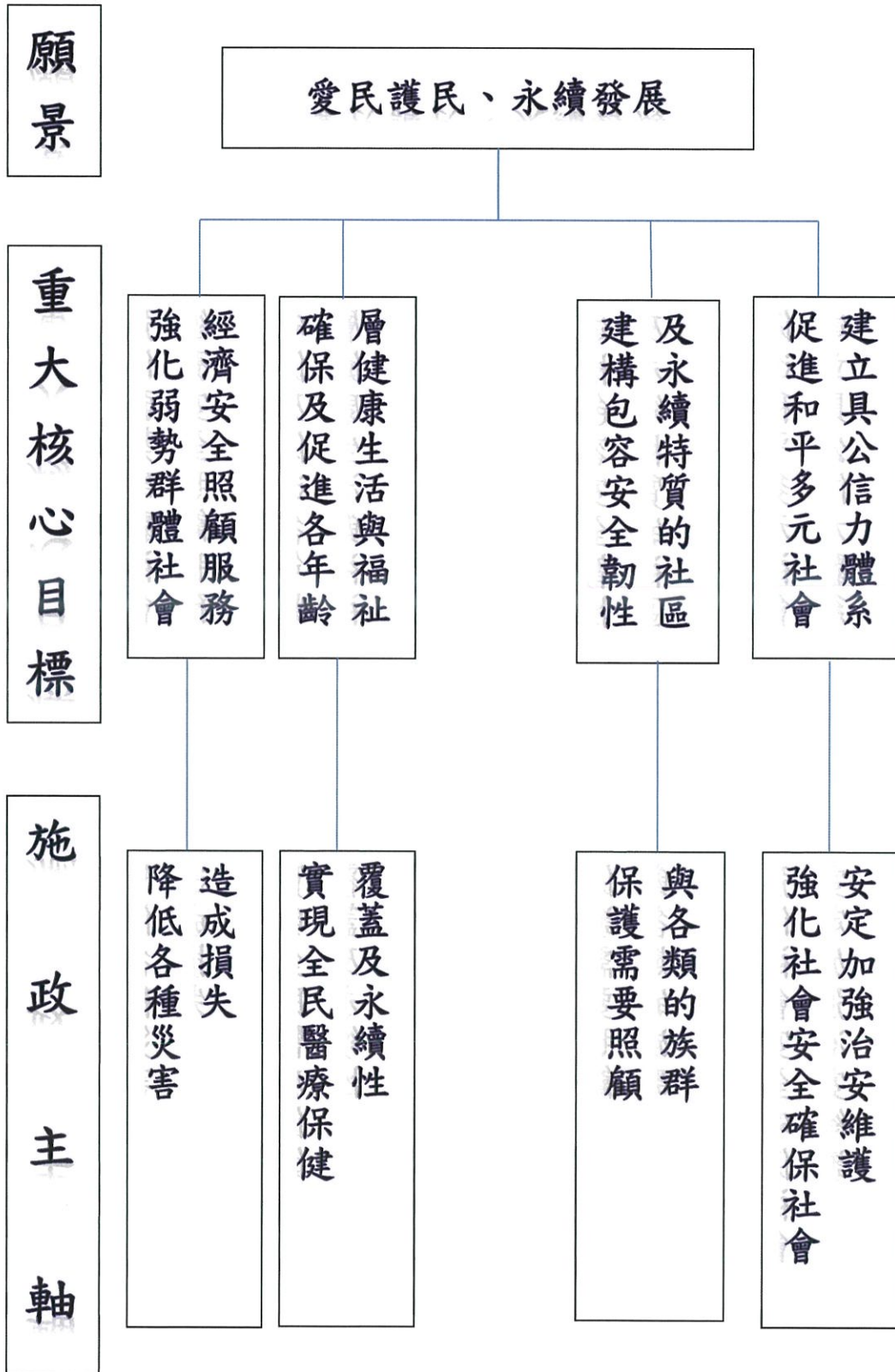
基於保國衛民的職責，國軍用生命及鮮血寫下光榮壯烈史頁，奠定我國自由民主及鞏固臺海和平；並積極推動建軍備戰，秉持軍民一家之精神，落實全民國防、及護民救援行動。

國防部永續發展願景係以「愛民護民、永續發展」為發展藍圖，持續提升因應非傳統安全挑戰之應變能力，執行重大災害防救、COVID-19 疫情防處、緊急危難救援及反恐應援等任務，以保障國人生命財產與安全福祉。

國軍當前的任務，是組建「平時能救災、戰時能作戰」的部隊，除了致力戰備訓練，亦積極投入災害防救。回顧過去「閃電」颱風、「中、南部豪雨」、「南方澳跨港大橋崩塌」、「0402 臺鐵 408 次太魯閣事故」等重大災害發生時，國軍均在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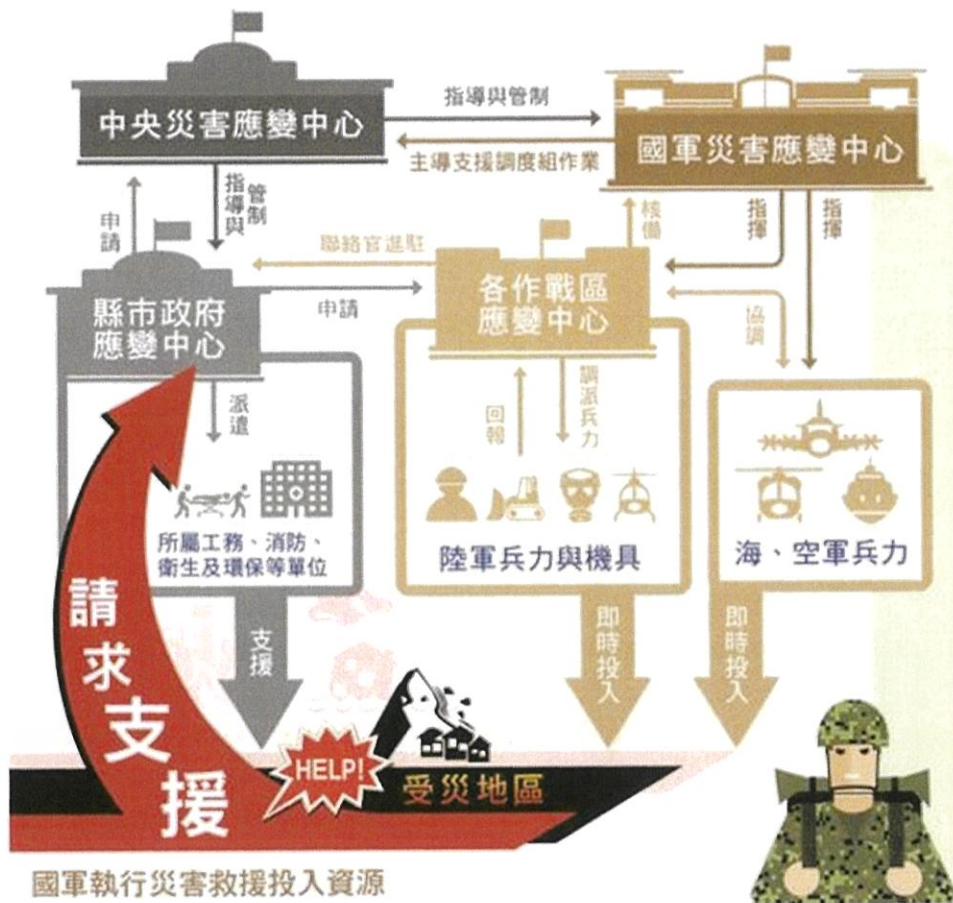
一時間挺進災區、投入救援。面對益發劇烈的複合性天然災害，國軍秉於「民眾的需要在哪裡，國軍就支援到哪裡」的胸懷，結合戰訓工作與災防整備，與民眾攜手同心守護家園。

貳、永續發展藍圖



參、核心目標與推動成果

核心目標	01	強化弱勢群體社會經濟安全照顧服務
具體目標	1.5	降低各種災害造成的損失



應變災防

國軍依《災害防救法》，以及「超前部署、預置兵力、隨時防救」政策指導，本「平時能救災、戰時能作戰」的精神，戮力執行災害防救任務，平時掌握地區內災害潛勢區及救災資源，當災害發生時，按行政院統籌指導，迅速投入兵力、機具與物資，支援相關部會與地方政府，協助遂行災害防救，以降低災損，成為政府關懷民眾，守護家園的重要力量。

一、救災兵力整備

110年國軍針對易發生土石流及淹水之災害潛勢地區，依風災威脅在颱風登陸前24小時，於本外島地區預置救災兵力，共計97處1,700餘人；另於營區待命兵力計有3萬3,000餘人。

二、救災裝備整備

國軍平時已完備輪車2,000餘輛、甲車300餘輛、航空器10餘架、膠舟100餘艘等救災輸具，以及多功能工兵車、挖土機及生命探測器等計

1,700餘部之工程與人員搜救機具救災裝備整備，

遇重大災害發生時，可立即投入災害救援工作。

區分		第三作戰區(北部)	第五作戰區(中部)	第四作戰區(南部)	第二作戰區(東部)	第一作戰區(澎湖)	金門防衛部(金門)	馬祖防衛部(馬祖)	合計
預置兵力	地點(災防區)	宜蘭 臺北 龍潭 新竹 五峰	苗后 新社 南投 彰雲 嘉義	臺南 新化 岡山 旗山 屏東 恆楓	花蓮 臺東				18區 89處 1,567人
	人數	478人	246人	465人	378人				
醫療編組	國軍醫院醫療小組	2組 12人	2組 12人	9組 54人	6組 36人	2組 12人			154組 525人
	衛生部隊醫療小組	8組 24人	6組 18人	39組 117人	29組 87人	26組 78人	12組 36人	13組 39人	

國軍災害防救整備概況表

三、災害防救演習

依行政院規劃，110年汛期前由22個直轄市、縣(市)政府主導，分區辦理災害防救演習，其中雲林縣等11個縣(市)係結合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7號)演習共同實施；國軍配合派遣兵力1,400餘人次，各式車輛215輛、機具203部(具)配合參演，強化與地方政府共

同執行災害防救能量整合，增進災防默契與應變能力。

四、協助執行災害防救任務

國軍秉持捍衛國家、保護人民的信念，自 108 年 7 月 1 日迄 110 年 7 月 22 日，計執行「丹娜絲」、「利奇馬」、「白鹿」、「米塔」、「米克拉」、「閃電」颱風、「中、南部豪雨」、「南方澳跨港大橋崩塌」、「0522 水災」、「0402 臺鐵 408 次太魯閣事故」、「牛結節疹」、「旱災」、「水庫清淤」及 COVID-19 防疫等重要災害救援任務，均能圓滿達成，有效降低人民生命財產損失。

核心目標	03	確保及促進各年齡層健康生活與福祉
具體目標	3.8	實現全民醫療保健覆蓋及永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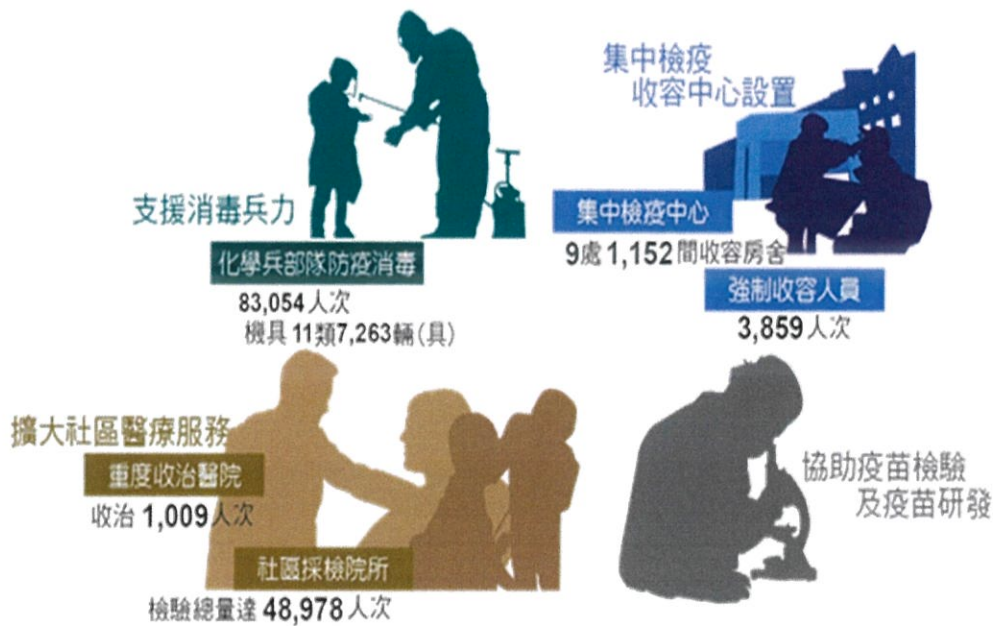


義無反顧 全力守護

COVID-19 疫情防處

一、整合醫護支援檢疫

國軍桃園總醫院及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專責林口大崗與中壢雙連坡集中檢疫收容所管理，累計協處包機返臺及強制收容人員計 3,859 人。



國軍 COVID-19 疫情防處概況表

二、擴大社區醫療服務

為履行社會醫療責任，並配合醫療院所分艙分流，國軍桃園總醫院等 11 家醫院為衛福部指定社區

採檢院所、三軍總醫院等 2 家醫院為重度收治醫院，累計收治 1,311 人次，COVID-19 篩檢總量達 5 萬 8,773 人次，有效執行社區監測防疫任務及醫療照護工作，擔任醫療先鋒之角色。

三、疫苗及檢測試劑研發

國防醫學院預防醫學研究所致力於 COVID-19 疫情之偵檢防治工作，包括以下四部分：

- (一) 抗原檢測部分，在 2003 年 SARS 研究基礎上，於短時間內開發出 COVID-19 抗原快篩試劑，成果已技轉業界量產上市。
- (二) 在核酸檢測方面，與業界共同開發全自動核酸檢測系統，大幅提升檢驗能量。
- (三) 疫苗研究部分，研發新型疫苗及奈米載體佐劑，同時協助食藥署建立疫苗中和抗體效價對照品分析方法。
- (四) 藥物治療方面，與國內產官學界合作，以細胞及動物測試平臺驗證藥物及治療用中和性抗體的有效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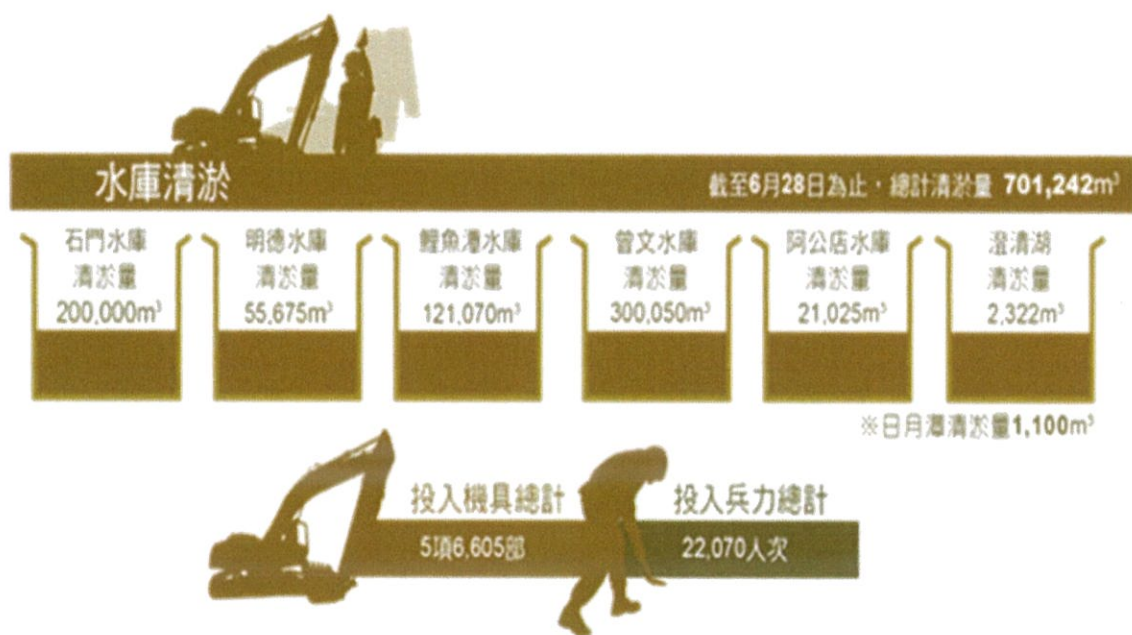
四、防疫暨消毒

自 109 年 COVID-19 疫情於國內發生起，國軍配合經濟部口罩增產需求，累計派遣 7 萬 503 人次，投入協助口罩生產工作；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指導及地方需求，派遣化學兵專業部隊，積極執行各地區檢疫收容中心、大型營業場所、防疫旅館、篩檢站，及載運隔離檢疫人員之飛機、車輛與所處建築物等場所消毒防疫作業，累積派遣兵力 8 萬 3,054 人次、車輛、機具 11 類 7,263 部（具），消毒面積為 1,123 萬 9,889 平方公尺，有效協助防堵疫情擴散，維護國人健康安全。





核心目標	11	建構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特質的城市與鄉村
具體目標	11.5	降低災害損失，保護需要照顧與各類族群



國軍 110 年支援水庫清淤統計圖

抗旱支援

遵照行政院及「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指導與需求，國軍秉持「保國衛民、守護家園」的職責，面對嚴峻的水情威脅，調派兵力、飛機、車輛與

機具等支援增雨、水庫清淤、運水、淨水等作業，與政府及國人共同抗旱，並順利達成任務，展現國軍愛民護民精神，同心齊力克服旱災威脅。

一、人工增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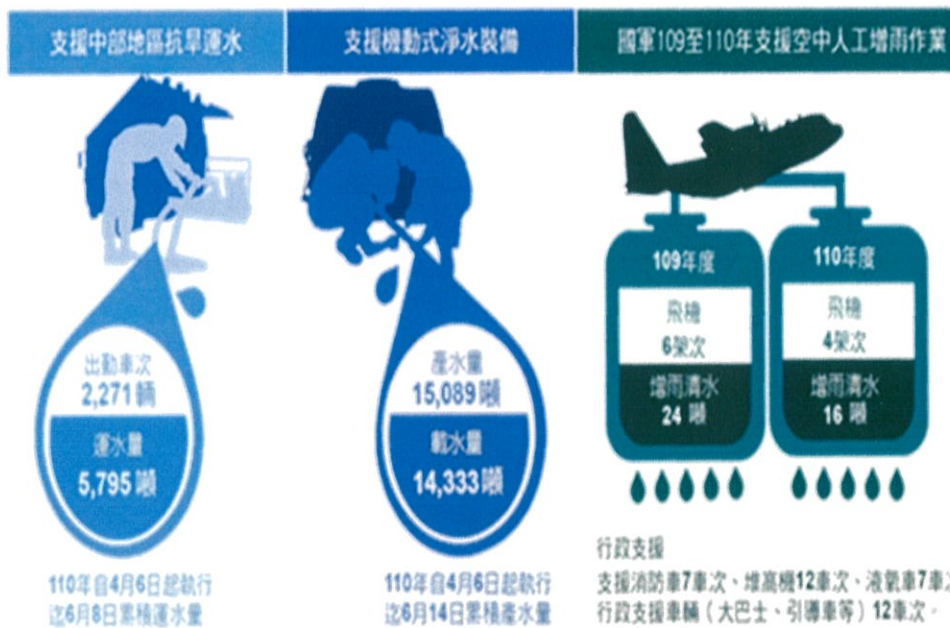
國軍本苦民所苦之精神，每逢水庫蓄水告急，旱象發生時，主動配合經濟部水利署支援空中增雨特定任務，由空軍在不影響戰演訓任務及飛行安全考量下，主動派機執行空中人工增雨作業，以舒緩旱象。自 109 年至 110 年 8 月，計支援飛機 10 架次，投入空中兵力 100 人次、各式車輛 38 車次。





二、支援運水

因應苗栗縣、臺中市及彰化縣等中部地區限水政策及地方水情需要，自 110 年 4 月 6 日起迄 6 月 8 日，國軍統一調派第三、四、五作戰區，共計 90 輛消防車、180 員兵力，採「專案編組、分區集中，統一調派」方式，支援運水任務，累計派遣兵力 4,255 人次，車輛 2,271 車次，運水量共約 5,795 噸，協助地方政府用水無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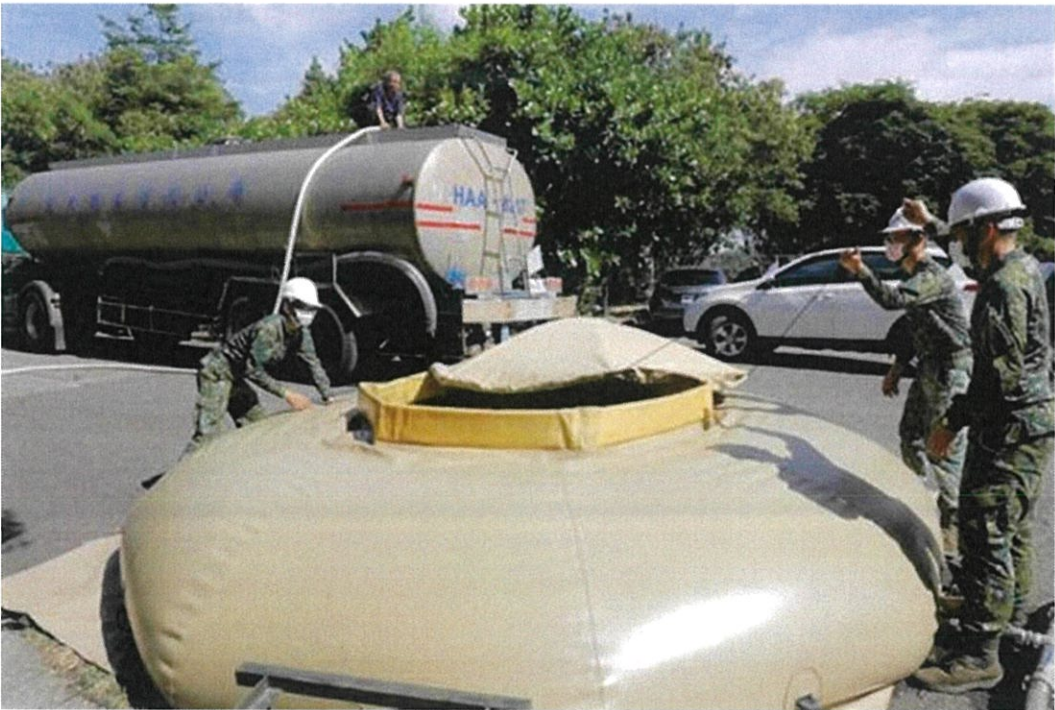
110 年國軍支援運水、淨水及人工增雨統計圖



三、協助淨水

依水利署需求，自 110 年 3 月起，國軍分於新竹、臺中及高雄等地區工廠，陸續架設 5 處 6 部機動式淨水裝備設置，支援各廠區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再淨化作業，並提供所需之民生用水及工業用水，執行至 6 月 14 日任務結束止，累計達 1 萬 7,061 噸純水。





四、水庫清淤

依據中央抗旱政策及水利署需求，國軍派遣工兵部隊結合戰訓流路，支援本島 7 處主要水庫之清淤任務，並由第三、四、五作戰區工兵群及工訓中心，於 110 年 3 月開工至 6 月 28 日已順利完成階段性任務，總計派遣兵力計 2 萬 2,070 人次、主要裝備機具挖土機等 5 項 6,605 部、清淤量達 70 萬 1,242 立方公尺，有效擴增水庫蓄水容量。





核心目標	16	促進和平多元的社會，建立具公信力的體系
具體目標	16.1	強化社會安全網，確保社會安定，加強治安維護

反恐應援

依行政院「嚴肅面對、審慎因應、外弛內張、隱而不顯」的政策指導，強化反恐應變制變作為，提升政經關鍵基礎設施防護及各營區（基地）重要處所之危安預警與突發狀況處置能力，維護國家整體安全。

國軍依令應援各地區反劫持、反破壞、反劫機等反恐任務，並依需求支援地方政府核生化偵檢、消除、重大事故及爆裂物處理等作業；另年度重要國家維安任務，國軍派遣憲兵、軍醫、工兵及化學兵等部隊，協助執行元旦升旗典禮、雙十國慶等大型安全維護，各項活動均能圓滿完成，有效防（嚇）止有心分子滲透破壞。

國軍在既有反恐戰力基礎上，持續與警政署、海

巡署及他國交流合作、相互觀摩，強化裝備整備及專業技能經驗，以建構迅速堅實反恐應處能力





伍、結語與展望

軍隊存在的目的，就是要以精實戰力，捍衛國家安全、維繫和平，確保人民安和樂利。國軍是國家社會安定的力量，適逢國內遭受近 50 年嚴重旱情，國防部配合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各項抗旱作為，執行節水抗旱整備淨、運水任務，降低人民用水不便及協助台水公司穩定供水，支援人民度過水情嚴峻時期，對安定民心有顯著貢獻。

國軍持續秉承「超前部署、預置兵力、隨時防救」精神，除平時隨時掌握地區內災害潛勢區及救災資源，並與中央部會及地方政府保持聯繫，落實各項防救災整備，當重大災害發生時，在行政院統籌指導下，依中央與地方政府需求，即時投入支援兵力、機具與物資，協助遂行災害防救，以降低災損。

「愛民護民」不只是一句口號，更是軍人夙夜匪懈、念茲在茲的使命。不論始曉還是終昏，無視颱風驟雨或是烈日當空，身為和平捍衛者，國軍永遠捍衛守護這片土地，時時刻刻與民同在。未來仍將致力於降低各種災害造成損失；實現全民醫療保健覆蓋及永續性；保護需要照顧與各類族群；有效消除過度漁撈，非法、或毀滅性漁撈作法；強化社會安全、確保社會安定、加強治安維護等各項「愛民護民」工作



永遠守護 堅韌之島